

中国戏曲学院纪委办公室文件

院纪办发〔2017〕3号



关于清明节期间开展“四风”问题监督检查的通知

各二级党组织、各单位（部门）：

根据4月1日下午收到的北京市教育纪工委《关于清明节期间开展“四风”问题监督检查的通知》要求，结合学院实际，现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范围

重点对学院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遵守中央“八项规定”精神的情况，是否存在“四风”问题及其他违规违纪行为开展监督检查。

二、检查内容

结合清明节点，严查公车私用或“私车公养”，违规使用单位公车或借用下属单位、私人企业车辆进行祭扫、游玩等活动；借祭扫之机，接受基层单位、管理和服务对象任何形式的吃请、游玩、住宿等；以各种名义借节日之机违反规定滥发津贴、补贴、奖金、实物；公款购买、发放，赠送礼品和购物卡，接受与行使职权有关的单位及个人的钱物、土特产等；违规参加同乡会、校友会、战友会；违规出入私人会所；在祭扫活动中搞各类封建迷信活动；大操大办祭扫活动等事宜及借机敛财和其他违规违纪行为。

三、检查方式

学院纪委将紧盯清明节点，关注“四风”的新变化新问题，采取明察和暗访方式开展监督检查。对中央三令五申明令禁止的违规公款吃喝、公款旅游、公车私用、违规发放津贴补贴福利，收送节礼、出入私人会所、违规操办祭扫事宜和“隐身变形”的“四风”问题，将从严、从重处理。

学院纪委将充分利用各种平台，采取灵活多样的形式，广泛宣传纪律要求，公布节日期

间监督检查的重点内容，公开群众举报受理方式，接收群众对节日期间易发多发的问题的举报，加强对“四风”方面网络舆情实时监控，多渠道收集问题线索，及时受理、核实、处置问题线索，形成监督合力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学院纪委将切实履行监督责任，加强监督检查，严肃执纪问责。坚守节点，主动出击，努力推动中央“八项规定”精神落地生根，对检查中发现的顶风违纪问题，将快查快处，严肃问责。学院纪委将按要求向市教育纪工委报送检查情况及处理结果。

学院纪委举报电话：63353284；举报邮箱：jw@nacta.edu.cn（非上班时间的举报请发邮件）。

学院纪委办公室

2017年4月1日